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专项工作经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填报人姓名：郭珏

联系电话：13823867831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7年5月梅江区列入了“第二批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按照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2020年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暨第三批创建单位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文旅资〔2020〕4号）文件和领导批示要求，努力完善梅江区全域旅游配套设施，力争通过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

（二）财政资金情况

根据梅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关于请求拨给2020年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经费的请示》批复，由梅江区财政给予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专项工作经费533.8万元，2023年1月使用梅江区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项目制作及安装采购进度款50万元。

（三）绩效目标

为顺利推进梅江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及验收认定工作，对标对表《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完善梅江区旅游咨询服务中心、梅江区游客集散中心、旅游咨询点及旅游驿站，设置全域旅游导览标识、智慧旅游系统等项目建设，完善提升旅游厕所、停车场等旅游配套，各类旅游设施达到验收标准。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一是完成了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台账和汇报视频工作，

并上报省文化和旅游厅；二是完成了时光梅州城市旅游集散服务中心的打造，在东山游船码头、梅州机场、客都汇建成3个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在百岁山郊野公园、粤运汽车总站、文化公园等打造了14个游客服务点；三是建设了全域旅游大数据中心，完成了“走进诗画梅江”旅游小程序开发，在客天下景区、爱丽丝庄园、阿鲤廊等景区景点设置了全域全景图24处、方向引导标识15处，更新及新增旅游交通标识标牌15个，全面提升了全域旅游服务。四是在公路收费站、服务区、旅游集散点、旅游景区（点）、重要城市游憩区（点）、主要乡村旅游点、名人故居、文保单位、城市观光交通悬挂、张贴宣传横幅97处，在城市主要交通干道、人流密集的街区、城市公园和广场的梅州日报电子阅读栏更换为创全宣传海报，在旅游集散中心、公路收费站、重要城市游憩区（点）更换或新增创全宣传海报共21处，在市政道路（如：学海路和客都大道）和主要桥梁（如：剑英桥和梅江桥）悬挂宣传刀旗400个，在星级酒店、旅游景区（点）、重要城市游憩区（点）的电子屏增加创全宣传标语6处，打造32路“诗画梅江”旅游公交专线的主题包装6辆。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论

专项经费用于完善旅游集散服务中心、旅游标识系统、智慧旅游系统等公共配套。建成各级游客服务点19个，基本实现旅游服务全域覆盖。深入推进“厕所革命”，近年来共完成67座旅游厕所的新建和改扩建任务，并全部进入地图导航，完成7座旅游

厕所智慧化升级改造工程，实现客流实时监测、空气质量自动调节等。搭建梅江区智慧旅游大数据平台，与市级旅游产业大数据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同步开发“走进诗画梅江”智慧旅游小程序和“爱梅江”便民服务小程序，提升梅江智慧化服务水平。梅江区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项目制作及安装采购实施为创建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21年9月13日，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第四批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名单，梅江区成功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

四、主要绩效

梅江区依托丰富的历史人文资源和自然生态资源，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立足生态功能区定位，积极探索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有效途径，通过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将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等工作相结合，加强全域资源整合，实现全域资源旅游化，扩容资源发展空间，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北部生态发展区生态文旅产业高地、世界客都文化旅游特色区，进一步擦亮“千年嘉应 诗画梅江”品牌形象。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无。